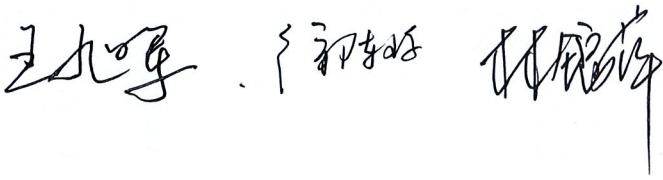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申请单位	平阳县鳌江镇人民政府
拟采购产品名称	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温州晚报）《新鳌江》新闻宣传服务项目
拟定供应商	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拟采购预算金额	300000 元
申请单一来源采购理由	为了进一步促进鳌江镇各项工作的新闻宣传，加大鳌江镇的宣传力度，提高影响力和美誉度，鳌江镇与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建立媒体宣传战略联盟合作关系，围绕鳌江镇重点工作、特色工作和日常工作，进一步推进鳌江镇的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 经项目介绍、专家咨询，专家小组在分析研究基础上具体论证意见如下： 1、本次拟采购的“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温州晚报）《新鳌江》新闻宣传服务项目”是平阳县鳌江镇最主要的宣传阵地，由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办报的目的就是为了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更好地促进鳌江镇经济社会发展。 2、《新鳌江》是由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温州晚报负责编辑并发行，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鳌江镇人民政府合作 8 年。为节约成本、提高效率，我镇 2021 年仍选择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合作单位。 基于以上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 1 项规定“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是指因货物或者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或者公共服务项目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本次项目不适合公开招标，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供应商温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服务。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